

<<专利名案解读>>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专利名案解读>>

13位ISBN编号：9787802479678

10位ISBN编号：7802479673

出版时间：2010-4

出版时间：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专利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0-04出版)

作者：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专利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

页数：34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2008年6月，国务院颁布了《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将知识产权战略作为国家战略提出，并明确了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战略目标、战略重点、专项任务和战略措施等。

专利制度作为知识产权制度中一项重要制度，对保障技术创新权益、促进科学技术进步、提升国家自主创新能力和增强国家核心竞争力发挥着重要作用。

2010年，我国正在制定《国家专利战略纲要》，无疑将使专利制度的重要性更加凸显。

1984年，我国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

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和法治进程的不断加快，专利制度日益完善、专利保护日益加强、企业和公民的专利意识日益提高。

企业是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的主体，也是市场竞争的主体。

当前，中国经济已经逐渐融入了世界经济，成为世界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方面越来越多的外国企业进入中国市场，另一方面也有越来越多的中国企业跨出国门，在全球范围内寻找创业和发展机遇。

无论是跨出国门的中国企业，还是走进国门的外国企业，在与当地经济社会的磨合与发展过程中，必然会碰到这样那样的问题，其中专利纠纷的大量产生即是其中的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

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专利委员会和最高人民法院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在近年来中国法院审理的最具影响力和最为典型的涉外专利纠纷案件中选择了12件案件、精选了外国法院和相关组织审理的4件专利案件。

<<专利名案解读>>

内容概要

本书由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专利委员会和最高人民法院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共同组织完成。全书共选编16起案例，包括中国法院审理的12起涉外专利名案和美国法院、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rc)裁决的4件经典专利案件。

每一案例均包含案例要点、案例索引、当事人诉辩、查明事实及裁定结果、专家评述、附录等几部分，不仅全面反映了案件的全貌，更有对案件法律问题的精彩分析。

由于案件评述人都是具有多年专利审判经验的资深法官或专家，因此，使本书不仅具有一定的资料性、可读性、实用性，更具有很强的权威性。

读者对象：企业负责人及法务工作人员；律师；知识产权审判人员、执法人员；法学研究人员；专利案件当事人。

<<专利名案解读>>

书籍目录

案例一：(日本)三共株式会社、上海三共制药有限公司诉北京万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侵犯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中国法院首次适用“Bolar例外”原则的侵犯专利权纠纷案 / 1 案例二：(德国)BASF公司诉南通施壮化工有限公司、北京阳光克劳沃生化技术有限公司侵犯发明专利权纠纷案——关于根据产品所含特征性的副产物认定生产方法判定构成侵权的典型案列 / 16 案例三：微软(中国)有限公司诉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发明专利无效行政纠纷案——关于“权利要求是否清楚、是否得到说明书的支持及新颖性、创造，陆判断”的典型案列 / 37 案例四：(美国)摩托罗拉公司诉付莲华、北京中天神州通信市场有限公司等侵犯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案——关于“侵犯专利权之制造、销售主体的确定”问题的典型案列 / 73 案例五：(日本)泉株式会社诉北京仁和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广州美视晶莹银幕有限公司侵犯实用新型专利权纠纷案——关于“从属权利要求保护范围的确定、现有技术抗辩及损害赔偿”问题的典型案列 / 85 案例六：(西班牙)车辆座位制造工业公司诉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北京金通宝龙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侵犯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案——关于“设计要部对于外观设计专利侵权判断的作用”的典型案列 / 111 案例七：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宁波保税区斯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乐清分公司、施耐德电气低压(天津)有限公司等侵犯实用新型专利权纠纷案——中国法院审理的诉讼标的金额最大的专利纠纷案之一 / 134 案例八：盐城中威客车有限公司诉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第三人(德国)尼欧普兰汽车有限公司外观设计专利无效行政纠纷两案——关于“如何在专利行政案件中正确提交和使用证据”问题的典型案列 / 161 案例九：(德国)许茨工厂公司诉上海山海包装容器有限公司侵犯发明专利权纠纷案——关于“专利权利要求中技术术语的解释”问题的典型案列 / 188 案例十：豪登集团有限公司诉上海科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侵犯发明专利权纠纷案——关于“专利权利要求区别解释原则运用”问题的典型案列 / 202 案例十一：(美国)查尔斯顿国际有限公司、龙岗南约查尔顿首饰厂诉深圳市万乐园电子有限公司侵犯实用新型专利权纠纷案——关于“判定侵犯专利权适用等同原则”的典型案列 / 225 案例十二：江苏豪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美国)伊莱利利公司发明专利权无效请求案及侵犯专利权纠纷案——国内企业通过无效宣告请求成功维权的典型案例 / 244 案例十三：(美国)矽玛特公司诉珠海炬力公司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侵犯专利权纠纷案——中国企业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337调查中成功应诉的典型案列 / 257 案例十四：英国泰莱科技有限公司、美国泰莱三氯蔗糖公司诉盐城捷康三氯蔗糖制造有限公司、北京富邦信业贸易有限公司等侵犯专利权纠纷案——中国企业首次主动加入“337调查”获得胜诉案 / 278 案例十五：(美国)尔巴蒙特公司诉(美国)西塞斯集团公司、布莱斯托-麦尔斯公司侵犯专利权纠纷案——美国337调查经典案列 / 302 案例十六：(日本)山之内制药株式会社、(美国)默克公司诉(美国)旦伯利药物公司、先恩药物公司、马萨姆药物公司侵犯专利权纠纷案——亚洲企业在关专利诉讼案胜诉并获赔律师费的首例案件 / 325 后记 / 342

<<专利名案解读>>

章节摘录

插图：上述规定可以说是从立法本意上对《专利法》六十三条第一款第四项作出的解释。

在本案中，被告使用原告的专利方法生产奥美沙坦酯片明显是为了向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药品生产、销售的上市许可并随后进行大规模生产，而不是以研究、验证、改进原告的专利技术为目的。

被告使用原告专利方法的结果是从药监局获得药品的上市许可，对原告的专利方法没有任何改进，不是“在已有专利技术的基础上产生新的技术成果”。

显然，被告使用原告专利的目的并非《专利法》第六十三条规定的“专为科学研究和实验而使用”。法院最终选择适用了《专利法》第十一条，虽然在法律适用方面并不合理，但除此之外似乎也没有更好的选择。

原告方虽然对该判决结果并不认同，但该判决书的内容也作出了有利于专利权人的认定，基本上实现了专利权人的诉讼目的。

因为在判决书中明确认定了被告使用的方法与涉案专利方法基本相同，该认定为今后可能发生的进一步的诉讼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专家评述本案的焦点是在药品注册审批阶段使用他人相关药品制备专利方法，是否属于我国专利法所规定的侵犯专利权的行为问题。

我国现行专利法未规定在药品注册审批阶段使用他人相关药品制备专利方法的行为不构成侵犯专利权，但在2006年12月送审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修订草案送审稿）》中对此作出了规定。

其中第七十四条在基本保留现行《专利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相关规定的基礎上，增加了第五项的规定，即专为获得和提供药品或者医疗器械的行政审批所需要的信息而制造、使用、进口专利药品或者专利医疗器械的，以及为其制造、进口并向其销售专利药品或者专利医疗器械的，不视为侵犯专利权。

后记

编写《专利名案解读——以16起涉外专利纠纷为视角》是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专利委员会和最高人民法院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围绕专利实务问题合作开展专题研究的一次尝试，也是落实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的一项重要工作，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和最高人民法院领导的共同支持下，课题组历经5个月，整合多方资源，从北京市、上海市、广东省法院近年来专利审判的最新成果和外国法院或相关组织处理的专利案件中精心挑选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的16件涉外专利名案，组织知识产权庭法官、专门研究人员等优秀专家针对法律适用中的重大问题逐一进行了认真评析，汇编形成了本书。

目的是为广大企业、实务工作者、专家学者了解近年来涉外专利纠纷的情况和问题提供借鉴和研究实践的素材。

在本书案例收集过程中，得到了很多单位的支持和帮助，在此编委会向他们致以衷心的感谢：本书的出版面世，特别感谢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庭、北京市第一、二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庭、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庭、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庭、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等单位给予的大力支持和帮助。

感谢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李勇、杨宏军、陈文平律师为本书案例一完成了相关工作；感谢北京市柳沈律师事务所巫肖南、俞建扬、张平元律师为本书案例二提供了全部素材和整理；感谢美国飞翰律师事务所科瓦力克、吴晓群律师为本书案例十三提供了全部素材、中文翻译及部分材料的整理；感谢《中国知识产权报》记者刘珊、北京市仁和律师事务所董海峰律师为本书案例十四提供了全部素材、中文翻译及部分材料的整理。

<<专利名案解读>>

编辑推荐

《专利名案解读:以16起涉外专利纠纷为视角》是一部深入思考与探究涉外专利纠纷的力作。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